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4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青岛上实中心T3号楼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金玉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6);《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取得候选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金雪芝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选举其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非独立董事职务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同意聘任相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同意聘任但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t "https://doc.rongdasoft.com/doc/_blank"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高管辞职及聘用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9月8日14:50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7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10号《关于核准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07.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07.60万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200.00万元。上述资金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0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披露的《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截止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49,713,555.16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8,537,287.77元。募集资金的结余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2,589,883.89
减:2023年半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39,138,785.79
其中: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12,604,947.50
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	11,491,235.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5,042,603.29
2023年半年度手续费支出	1,233.10
加: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000.00
赎回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35,000,000.00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入	1,263,690.16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49,713,555.16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49,713,555.1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之间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各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放方式	2023年6月30日余额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37150199790609888887	活期	72,606,921.71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37150199790609888886	活期	42,420,420.29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38163301040088887	活期	34,686,213.16
合计				149,713,555.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截至2023年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2022大额存单第80期	3,500.00	2022年5月12日	2023年2月12日	1.9%	大额存单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	2022年5月12日	2023年4月25日	中国人民银行协定存款利率加50BP	活期存款
合计			10,000.00				

注:上述协定存款账户资金可随时支取,没有锁定期,不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如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2022大额存单第80期	大额存单	3,500	2022年5月12日	2023年2月12日	1.9%	498,750
合计				3,500				498,750

注: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部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受2022年整体客观环境影响,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误,导致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于2023年4月2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2,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138,785.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537,287.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12,604,947.50	187,002,035.56	85.00%	2022年7月1日	注1	注1	否
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1,491,235.00	58,520,117.70	45.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64,000,000.00	64,000,000.00	15,042,603.29	23,015,134.51	35.9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39,138,785.79	268,537,287.77	65.18%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39,138,785.79	268,537,287.77	65.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已于2022年7月1日达到可使用状态,预计受益情况说明详见注1;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相关说明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22年7月1日达到使用状态,与本年度实现销售收入4,320.61万元,毛利率16.18%,净利润率4.81%。由于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尚未结项,项目处于持续投入建设状态,因此目前实现的收益尚未完全达到公司预计的销售收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6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征和工业	股票代码	0030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相华	张妮娜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	
电话	0532-88306381	0532-88306381	
电子信箱	choho@chohogroup.com	choho@choho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4,985,024.19	752,524,268.03	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179,944.25	67,622,564.31	-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817,360.35	64,316,457.49	-2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96,138.88	-20,123,365.03	-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3	-1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3	-1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6.91%	-1.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75,163,933.16	1,743,982,306.59	2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5,901,187.04	1,087,196,926.65	1.7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魁峰机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30%	46,842,000	46,410,000		
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0%	8,500,000	8,500,000		
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300,000	1,300,00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其他	1.29%	1,056,37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1,000,0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768,902	0		
景顺长城基金-建设银行-中信保诚人寿-积极成长-中信保诚人寿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763,878	0		
景顺长城基金-招商银行-景顺长城价值优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2%	750,022	0		
陈立鹏	境内自然人	0.64%	520,000	39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500,03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青岛魁峰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金玉谟、金雪芝夫妇持有其100%的股权;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玉谟;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雪芝。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链式智能物流装备及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在浙江省德清县(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链式智能物流装备及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基地,与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签署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征和工业(浙江)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高端工业工程链系统、链式智能物流装备、汽车链系统、车辆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变速自行车链系统等链系统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日和2023年3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的《关于设立全资公司投资建设链式智能物流装备及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5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青岛上实中心T3号楼17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赵国林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6);《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40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9月8日(星期五)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9月8日(星期五)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5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2023年9月6日下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6日9:00-11:30及14: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相华、张妮娜

电话:0532-88306381

传真:0532-83303777

电子邮箱:choho@chohogroup.com

5、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33",投票简称为"征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9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9月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注: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 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8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辞职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相华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的报告,辞职后将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相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通过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96%。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相华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无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其辞职不会影响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对相华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二、增补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增补金雪芝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选举其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非独立董事职务后生效)。金雪芝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增补金雪芝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金雪芝女士当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 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金雪芝女士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8月22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雪芝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征和工业物流处处长、市场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玉谟、金雪芝夫妇通过魁峰机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6,921,800股、通过金硕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70,000股、通过金果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8,699,800股。占总股本的59.57%,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雪芝女士与公司董事长、总裁金玉谟先生为夫妻关系。除前述关系外,金雪芝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金雪芝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金雪芝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9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及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金雪芝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金雪芝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目前已被提名为董事候选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金玉谟、金雪芝夫妇通过魁峰机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6,921,800股、通过金硕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70,000股、通过金果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8,699,800股。占总股本的59.57%,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金雪芝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对金雪芝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相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但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相华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相华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相华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2-88306381

传真:0532-83303777

电子邮箱:choho@chohogroup.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 112 号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8月22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相华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加入征和工业,历任销售经理、销售部长、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上海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经理、上海旌朝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通过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占总股本的1.96%;相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相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但涛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23年3月加入征和工业。曾任江苏美的清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长、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但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但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0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8号)注册同意,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235,447股。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10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9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437,854股,公司聘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原定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由海通证券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保荐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公司与海通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国泰君安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海通证券承接。海通证券已委派张一鸣先生和谭同举先生(简历附后)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国泰君安及其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项目团队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一鸣,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4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先后任职于国海证券及海通证券,主要负责及参与了鹏孚隆创业板IPO项目、高威科创业板IPO项目、古鳌科技创业板IPO项目、南方汇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盛屯矿业非公开发行项目、上海电气收购赢合科技项目、赢合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濮耐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西安饮食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罗牛山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及其他多个项目的改制及尽职调查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行业务经验。在保荐业务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谭同举,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先后任职于浙商证券及海通证券,主要负责及参与了鹏孚隆创业板IPO项目、涛涛车业创业板IPO项目、华宝股份创业板IPO项目、电光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三祥新材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以及其他多个项目的尽职调查及持续督导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行业务经验。在保荐业务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168号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8,356,5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35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葵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因工作原因,公司部分董事系通过视频等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356,53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指在公司股东中除下列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7,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本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蔡钟山、陈禄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